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现公布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所列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市教体局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对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信息、政策法规、办事流程、专项资金使用、体育动态等进行主动公开。全年通过政务新媒体（官方网站、微博、微信、视频号等）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8013 余条，其中网站发布信息 3616 余条，微博发布信息 1156 余条，微信发布信息 2352 余条，视频号及抖音号发布视频信息 889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实时受理线上、线下依申请公开，认真履行告知义务，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全年收到并办结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4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围绕教体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切，深化政务信息管理，安排专人负责发布信息与更新相关内容，及时与科室沟通接洽，对平顶山市义务教育招生、2023 年中小学招生等相关政策文件进行解读，方便家长、学生更直观了解。建立健全信息收集、审查、发布机制，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及保密审查制度，推动政府信息公开规范管理，坚决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对第三方测评反馈问题和市政务公开办日常工作提醒，第一时间对照标准，逐类逐项完善，同时做到举一反三，通过整改带动工作推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市教体局以官方网站、微博、微信、视频号、抖音号为主阵地开展政务公开工作。2023 年，新媒体充分发挥宣传主阵地作用，及时、准确传达国家、省、市教育新思想、新政策，进行权威信息发布、解读和政策信息宣传，把群众最关心、最迫切了解的有关事项作为重点，更新了高考中考、教师资格证考试、职称评审、体育活动以及学校卫生安全等信息。目前，官方微信、微博粉丝量分别为 45 万人和 5 万人，网站总访问量 3352007 万，微信、微博传播力稳步提升，影响力在省、市教育新媒体和政务新媒体榜单中名列前茅，为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和氛围。

（五）监督保障

明确职责，持续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政务公开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负责部门专人抓，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年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定期对发布信息进行督查，不断加强政务公开的考核和管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省、市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加强经验学习，组织县（市、区）教体局和局直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同志进行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1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0	0	0	0	0	1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2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4	0	0	0	0	0	1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2 年度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2022 年，市教体局的信息公开方式还需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更新的时效性有待加强。针对存在问题，我局高度重视，做了如下改进：一是丰富政务公开内容与形式，细化量化图解指标，丰富各式版图等形式，着力提高多元化解读率。二是加强信息公开时效，进一步明确分工，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自查网站栏目是否更新、信息是否准确、链接是否可用、要素是否齐全、互动回应是否及时等，督促各相关单位及时公开有关政策及落实举措等信息，提升群众知晓率。

（二）2023 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 年，我局加强统筹谋划，在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效，同时也存在着个别问题和亟须改进的地方，主要表现在：一是主动公开意识仍需加强。目前，信息公开工作要依靠局办公室和具体业务工作人员推动，业务科室主动参与性需进一步提升。二是基层信息公开水平仍需提高。如，各市直学校虽已在严格要求下认真设置信息公开栏目，公开相关信息，但公开的质量尚有一定参差，还需强化。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2024 年，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信息公开工作。

- 一是做好年度信息公开工作谋划。做好 2024 年信息公开工作任务分解，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与全局及各部门工作同步谋划、同步推进、同步考核的机制，加大过程管理，提升干部职工主动公开意识，推动各项计划任务落地落实。
- 二是强化教育领域基层信息公开。持续加强对基层政务公开业务的指导，学习先进经验，对标对表，推动推动教育领域基层信息公开水平提升。
- 三是持续提升信息公开内容质量。优化政策解读方式，提升解读质量，加强关切回应；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
- 四是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围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基层政务公开、政务新媒体等重点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和政策宣讲活动，努力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3 年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

